

安溪县水利局

安水函〔2025〕79号

安溪县水利局关于湖头镇高山村、西坪镇尧山村 2025年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

湖头镇、西坪镇人民政府：

2025年5月23日，我局组织召开湖头镇高山村、西坪镇尧山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实施方案评审会。会后，编制单位根据评审初步意见，对实施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后提交实施方案报批稿。经复核，我局认为实施方案报批稿总体内容和深度基本满足要求，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一、受益人口、供水规模

同意各实施方案的受益人口和供水规模。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受益人口1520人，供水规模232吨/日，供水保证率为95%。

2. 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受益人口800人，供水规模122吨/日，供水保证率为95%。

二、供水水源、水质

同意各实施方案推荐的供水水源，即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水源类型均为地下水。应做好水源地保护，严防原水水质污染，在醒目位置设置水源保护警示牌。原水经净化消毒处理后，出厂水应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的要求。

三、取水工程及输水管道

同意各实施方案推荐的取水方案。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新建管井 1 座，新增埋设 433 米 DN63 的 PE 配水管网
2. 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新增管井 1 座并利用已建输水管道。

四、净水工程

同意各实施方案推荐的净水工艺。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新建 100t 蓄水池 1 座并配备两套 QL24-30 型紫外线消毒设备。
2. 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新建 50t 蓄水池 1 座并配备两套 QL12-30 型紫外线消毒设备。

五、配水管网

同意各实施方案推荐的配水管网设计方案。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新增埋设 786 米 DN110、496 米 DN75、641 米 DN63 的 PE 配水管网。
2. 西坪镇尧山村新增 806 米 DN110、1031 米 DN63 的 PE 配水管网。

六、入户工程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及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均利用原有入户管网。

七、建设工期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工期为 6 个月。
2. 西坪镇尧山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工期为 6 个月。

八、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同意各实施方案的工程投资和资金筹措方案。

1. 湖头镇高山村莲乡美、高宅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概算投资 53.78 万元，除争取到的上级补助 38 万元外，其余由受益镇、村自筹解决。

2. 西坪镇尧山村供水保障工程概算投资 37.73 万元，除争取到的上级补助 24 万元外，其余由受益镇、村自筹解决。

九、项目管理

（一）湖头镇、西坪镇人民政府应当按有关规定组建农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法人，提出建设期项目法人机构设置方案。项目法人应加强对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进度和资金使用管理。

（二）项目法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将建设情况在项目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实施范围、建设内容、资金筹措、项目法人及举报电话等。

（三）项目法人在工程完工后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移交手续，包括工程实体、其他固定资产和工程档案资料等。

（四）湖头镇高山村、西坪镇尧山村应建立健全供水工程管护机制。成立管理机构或明确管理人员，制定水费收缴办法，做好运行管理与安全生产，保证工程正常运行供水。

附件：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镇/村	角落	现状年 受益人口 (人)	供水 规模 (吨/天)	水源工程	净水工程		管网工程 管径/长度 (mm/m)		
					净化消毒设施	蓄水池	输水管	配水管	入户管 及水表
湖头镇 高山村	莲乡美、 高宅	1520	232	管井 1 座	紫外线消毒设备 2 套	100m ³ 蓄水池 1 座	DN63/433	DN110/786 DN75/496 DN63/641	已建
西坪镇 尧山村	美屋	800	122	管井 1 座	紫外线消毒设备 2 套	50m ³ 蓄水池 1 座	已建	DN110/806 DN63/1031	已建